**曲阜市科技局**

**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和《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市政府办通知【2019】4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特编制曲阜市科技局2018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包括概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十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曲阜市科技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37—4498593。**

**一、 概述**

**2018年，在曲阜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科技局不断提高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通过曲阜市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广泛宣传，使社会了解科技工作，发挥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2018年通过门户网站发布政务信息35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规定，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经认真梳理，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间，累计公开政府信息35条。其中，机构职能4条；政策法规、政策解读等9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1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14条。**

**（二）公开途径**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局主要通过以下形式发布政府信息：一是在曲阜市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政府信息，网址为：**[**http://www.qufu.gov.cn/**](http://www.qufu.gov.cn/)**；二是通过办公室电话向企业提供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在部门信息公开网站下设立"政策解读"，转发权威部门、部门领导对国家、省市新出台科技政策的解读，明确政策导向，发布政策信息。非涉密政府信息，如科技动态、政策法规、计划规划等，均第一时间在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布，以回应社会关切。通过调整局网站，优化"政务公开"栏目布局，升级后台信息发布系统，使得政府公开信息更易查询与浏览。通过"互动参与"板块，加强与群众的互动交流。**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曲阜市科技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五、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度，我局信息公开均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部免费提供各类公开信息。**

**六、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8年度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七、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中涉及科技部门的政府信息内容，市科技局根据有关要求，积极推进科技项目申报、资金安排、项目验收、科技成果奖励、科技人才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的公开工作通过门户网站及时发布新出台的政策、法规及公务活动等各种政府信息，认真抓好依法申请公开办理答复工作，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各个环节的制度规范。**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信息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和程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所有政府信息均需经局内网站主要负责人审核后，由拥有信息发布权的后台管理者执行发布。对涉密信息不宜公开信息做到妥善处置。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失密泄密事件。**

**九、本行政机关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18年,我局未收到市人大政协针对市科技工作的建议提案。**

**十、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今年以来，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规范。**

**为此，我局计划在2019年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一是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继续深入学习贯彻《条例》，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抓好落实。另外，进一步增强从事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参加市政府办公室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会，定期举办政务工作业务学习会，交流经验、互学互鉴，不断提高能力和水平。**

**二是丰富公开内容和形式。及时公开公众和企业最关注、关系企业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信息，使企业人员能够最快获得正确的国家科技动态信息。对于专业性较强的政策信息，更多地运用图表、图解等形式，有针对性地进行深入浅出的解读，回应公众关切。**

**三是建设长效工作机制。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更新维护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真实性、全面性和有效性，真正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日常工作纳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曲阜市科技局**

**2019年1月17日**